

# 沈阳市加快建设国家中心城市行动计划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辽宁考察时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省委关于推进国家中心城市建设、作出“五个示范”的要求，加快建设“一枢纽、四中心”，增强城市综合实力和区域影响力，奋力推动新时代沈阳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实现新突破，特制定本行动计划。

## 一、总体要求

习近平总书记对新时代东北全面振兴充满信心、充满期待，省委、省政府对沈阳发展寄予厚望并大力支持。沈阳正处于战略机遇叠加期、调整转型攻坚期、风险挑战凸显期、蓄势跃升突破期，加快建设国家中心城市意义重大。

沈阳建设国家中心城市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辽宁考察时重要讲话精神，履行好维护国家“五大安全”政治使命，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锚定国家中心城市目标，深入开展“振兴新突破、我要当先锋”专项行动，加快建设“一枢纽、四中心”，为全省作出“五个示范”，强化对沈阳现代化都市圈的辐射、带动和示范效用，当好辽宁振兴的“跳高队”，更好地肩负国家使命、引领区域发展、参与国际竞争，在新时代东北振兴上展现更大担当和作为，

形成对国家重大战略的坚强支撑，奋力推动新时代沈阳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实现新突破。

## 二、主要目标

综合考虑外部宏观形势及沈阳自身情况等多方面因素，坚持与 2025 年、2035 年目标相衔接，与如期实现“三个一”奋斗目标要求相匹配，与建设国家中心城市的战略步骤相统一，推动国家中心城市建设取得新突破。

到 2023 年，中心城市集聚和辐射带动作用显著增强，在开创辽宁振兴发展新局面中走在前列、作出表率。城市能级实现新跃升，经济总量突破 8500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达到 830 亿元，人口规模达到 950 万人。产业核心竞争力持续增强，高端装备制造业营业收入占装备制造业营业收入比重达到 34%，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 12%。科技创新实现重点突破，高新技术企业达到 5700 家，科技型企业超过 2 万家。城市品质全面提升，功能品质、服务品质、生态品质、文化品质更加完善，建成区绿地覆盖率达到 40%以上，全年大气优良天数比率达到 85%以上。

到 2025 年，建成东北地区功能完善、辐射带动力强的重要中心城市，在引领区域发展中的战略地位更加突出。“一枢纽四中心”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在改造升级“老字号”、培育壮大“新字号”、引育壮大新动能、绿色低碳发展和“一网通办”“一网统管”上为全省作出示范，经济总量突破 1 万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突破 1000 亿元，人口规模突破

1000 万人，城乡居民可支配收入与经济增长保持同步，城市综合实力和功能品质进一步提升。

**沈阳建设国家中心城市指标体系表**

领域	指标		2023 年	2025 年
城市发展能级	1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8500	10000
	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830	1000
	3	常住人口（万人）	950	1000
	4	城乡居民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	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综合枢纽能力	5	机场年旅客吞吐量（万人）	1500	3500
	6	机场国际航线数量（个）	35	50 以上
	7	中欧班列开行数量（列）	600 以上	1000 以上
	8	货运量（万吨）	25000	34000
产业竞争能力	9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	高于全国、全省平均水平	高于全国、全省平均水平
	10	高端装备制造业营业收入占装备制造业营业收入比重（%）	34	38
	11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6	10 以上
	12	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12	15 以上
科技创新能力	13	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亿元）	250	310
	14	科技成果本地产业化率（%）	45	50
	15	高新技术企业数（家）	5700	7000
	16	全市各级各类科技创新平台（个）	1350	1500
金融服务能力	17	金融业增加值（亿元）	540	650
	18	新增上市公司数量（家）	3	9
	19	全国区域金融中心指数排名	22	全国前 20
文化影响力	20	文化及相关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	3.5 以上	5 以上
	21	数字文化产业园区（基地）（个）	5	10 以上
	22	市级及以上文化产业园区、基地（个）	80	100 以上

现代化都市圈发展	23	经济总量占东北地区比重 (%)	24	25
	24	工业增加值占东北地区比重 (%)	27	30
	25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降低值 (%)	9	15
对外开放水平	26	进出口总额增速 (%)	10	10
	27	实际利用外资增速 (%)	10 以上	10 以上
	28	年举办国际性大型赛事、活动 (次)	20 以上	20 以上
城市宜居水平	29	每千人口拥有执业 (助理) 医师数 (人)	3.8	3.85
	30	城镇登记失业率 (%)	4 以内	4 以内
	31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年)	12.3	12.6
	32	城市快速轨道交通里程 (公里)	165	257
	33	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	40 以上	41
	34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	85 以上	85 以上

注：指标体系共包括 9 个方面 34 项指标，由“1+1+4+3”构成，第一个“1”指城市发展能级，衡量中心城市的综合实力；第二个“1”指综合枢纽能力，是中心城市的自然区位属性，衡量城市在区域发展中的人流、物流、信息流的中枢作用；“4”指产业竞争能力、科技创新能力、金融服务能力、文化影响力，是中心城市应具备的核心功能；“3”指都市圈发展、对外开放、城市宜居，是中心城市核心功能之外所体现的必需功能，衡量中心城市的一体化、国际化、生态化水平。

### 三、建设国家现代综合枢纽

统筹交通、物流、信息基础设施通道网络，高水平建设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国家物流枢纽和国家信息枢纽，构建国际国内战略通道，打造开放高效、智慧先进、面向东北亚

的国家现代综合枢纽城市。

### **（一）构建畅通发达枢纽网络**

**1. 完善航空枢纽网络。**加快推动桃仙机场第二跑道项目前期工作，争取获国家发改委立项。完善国内干线航线，加密国内快线。开拓面向欧美、日韩的国际航线网络，开辟沈阳-法兰克福（列日）等国际货运航线，适时恢复沈阳-首尔客运航线，开展争取第五航权前期工作。开展 T4 航站楼方案及综合交通换乘中心前期研究。2023 年，争取 1 家基地货运航空公司落户，力争国际货运航线扩大到 11 条。2025 年，机场国际航线数量达到 50 条以上，通用机场数量增加至 3 个。

**2. 构建综合性轨道交通枢纽。**推进沈白高铁、沈丹铁路外迁建设。启动沈抚、沈辽鞍、沈铁、沈本 4 条城际铁路及沈辽、沈新 2 条市域（郊）铁路规划研究。开展沈金铁路前期研究，完成沈金铁路预可研编制。启动西南、东南货运环线研究，完善货运铁路网络。加快地铁 1 号线东延线、2 号线南延线、3 号线、4 号线、6 号线建设。2023 年，地铁 4 号线、2 号线南延线建成通车，地铁运营里程达到 165 公里。2025 年，高速铁路建设里程达到 327 公里。

**3. 优化全域一体化公路网络。**推动四环棋盘山隧道通车，完成环城快速路提升及周边道路建设工程 PPP 项目社会资本引进。实施三环、四环间城市出口路快速化改造，储备绥沈线（沈北）、丹霍线（于洪）、京抚线（铁西）、通武线（于洪）、京沈线（沈北）等改建工程。开展沈阳至秦皇

岛高速公路、丹阜高速公路新民至阜新段前期研究工作，优化以沈阳为核心“环+放射”高速公路网”。2025年，高速公路里程达到678公里，国省干线一级公路520公里，快速路里程达到384公里。

**4. 建设功能完备的国家物流枢纽。**积极申报国家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支持城市，提高城市综合运输服务能力。加快推进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项目建设，完善“枢纽+通道”干支仓配一体化功能。积极创建商贸服务型和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构建畅通国内、联通国际的物流组织和区域分拨服务体系。全力争取获批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打造东北地区最大的冷链食品集散基地。优化多式联运承载能力、集疏能力和衔接能力，加强沈阳桃仙国际机场、沈阳国际陆港及沈阳南站、营口港等互联互通水平。2023年，货运量达到25000万吨。2025年，货运量达到34000万吨。

**5. 打造互联互通的国家信息枢纽。**推进国家工业互联网大数据中心辽宁分中心建设，大幅提升沈阳人工智能计算中心、移动沈北数据中心服务能力，积极争取国家算力枢纽节点布局。加快5G网络布局，高标准建设国际互联网数据专用通道，推进国家级下一代互联网（IPv6）示范区建设，争创国家“双千兆”示范城市。加快推进“星火·链网”沈阳超级节点和工业互联网二级节点建设，成为工业互联网应用全国典范。2023年，5G基站数量累计达3.5万个。2025年，运营商大数据中心标准机架达到1.5万个，5G基站数量累计达到4.5万个，工业互联网二级解析节点达到15个。

## **（二）建设高质量枢纽载体**

**1. 加快临空经济区建设。**编制完成临空经济区总体概念规划及重点地区城市设计方案，召开规划发布暨全球招商大会。推动成立省级临空经济区建设领导小组，将沈阳临空经济区上升为省级战略。明确临空经济区管理主体，组建临空经济区开发建设平台公司。2023年，推动沈阳国际陆港、东北亚食品科技产业园等104个重点任务和100个重大项目建设取得重要进展。

**2. 创建国家中欧班列集结中心。**发挥中欧班列（沈阳）集结中心建设运营公司主体作用，加快推进蒲河物流基地中欧班列集结中心基础设施建设，搭建中欧班列智慧物流服务平台。启动中欧班列集结中心海关监管区域、场站信息化系统等一期项目建设，力争年底前竣工投入使用。加强沈阳中欧班列面向欧洲及俄罗斯、白俄罗斯等国家进出口货源组织。2023年，中欧班列开行600列以上。2025年，中欧班列年开行数量力争突破1000列，保持东北第一、全国前列。

**3. 加快发展综合保税区。**完善近海园区保税物流业态，推进进口粮食及油料作物保税加工和仓储物流发展，探索开展电子类产品保税维修及二手车出口业务。推动桃仙园区玫环综合服贸产业园项目签约落地，建设完成联检服务中心二期、保税仓一期项目。2023年，进出口额力争突破126亿元，海关备案企业达到500家以上。2025年，力争综保区全国排名前50位。

**4. 推进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建设。**积极争取国家跨境电

商零售进口药品试点，开展跨境电商“9710”“9810”等进出口业务模式，强化“保税+展示”“保税备货+新零售”等功能，招引和培育一批跨境电商企业。加快推进京东、菜鸟东北中心仓项目落地。2023年，争取跨境电商开展实际业务企业100家以上。2025年，跨境电商开展实际业务达800万单。

### **（三）发展高能级枢纽经济**

**1. 加快发展航空经济。**依托临空经济区，大力招引航空物流、高端制造、电子信息、生物医药等临空、临港产业。规划建设沈飞航空配套产业园，推动沈飞航空产业创新港建设。推进航空发动机叶片研发生产基地、航空器维修拆解基地等项目建设。大力发展航空物流，推进海南航空东北货运航空公司项目建设，建立东北货运航空公司运营总部。2023年，航空货邮量力争达到18万吨。

**2. 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落实引进发展商业品牌首店政策措施，新增商业品牌首店100个。重点打造沈阳中街、泛太原街等国际性核心商圈，培育建设国家、省、市级商业示范（特色）街区10条，打造20条以上夜经济示范（特色）街区。编制实施《沈阳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专项规划》及设施标准建设导则，完成20个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2023年，引进30家以上知名品牌旗舰店、体验店，培育打造2个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国际商圈。

**3. 积极培育总部经济。**制定沈阳市支持总部企业发展政策措施，建立总部企业信息库。重点发展9个主城区高端总



部楼宇，引导总部型、领军型、税源型企业向高端商务楼宇聚集，培育华润大厦、北约客置地广场、总统大厦等特色总部楼宇，推动盒马鲜生总部等项目建设。每年力争引进 5-7 家有影响力的地区性总部或分支机构型项目落户沈阳。

#### **四、建设国家先进制造中心**

聚焦制造业规模化、创新化、集群化、效率化发展方向，壮大先进制造业产业链，提升制造业创新能力，促进制造业集群化发展，深度推进转型升级，建设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先进装备制造基地。

##### **（一）发展壮大先进制造业产业链**

**1. 改造升级“老字号”。**以汽车及零部件等 5 个传统产业为重点，推进华晨宝马新工厂、沃得农机（二期）、特高压套管研发制造基地等项目建设，加快“老字号”向智能化、高端化、服务化转型。2023 年，汽车及零部件产值突破 3400 亿元。2025 年，汽车及零部件产值力争达到 5000 亿元，通用机械装备、石化重矿轨道交通、机床、电力装备等产业产值达到 1390 亿元。

**2. 深度开发“原字号”。**以冶金建材等 3 个产业为重点，推进中德钛山高端钛合金零部件智能制造数字化工厂、辽宁裕通高端石油化工核心装备产业化、海大集团年产 36 万吨生物配合饲料等项目建设，推动红塔烟草、禾丰牧业扩大产能，提升精深加工水平。2023 年，冶金建材、石油化工、农产品深加工等 3 个产业产值力争达到 1550 亿元。2025 年，3 个产业产值力争达到 1900 亿元。

**3. 培育壮大“新字号”。**以集成电路等7个新动能产业为重点，推进正威国际稀谷、北方药谷生物医药国际CDMO基地等项目建设，争取IC装备、航空等5个优势产业纳入国家战略新兴产业集群工程。落实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奖励政策，制定氢能产业发展规划及支持政策。2023年，IC装备、航空、医药增加值增长15%以上，新能源及新能源汽车等7个“新字号”产业产值达到1800亿元以上。2025年，7个“新字号”产业产值占工业产值比重达到30%。

**4. 实现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新突破。**持续推进5G网络城乡深度覆盖，深化“5G+”场景应用，赋能行业数字化转型。扩展沈阳国际互联网数据专用通道应用领域，加快数据要素生态企业集聚发展。提级扩容沈阳国际软件园，争创“中国软件名园”。推进辽宁省信创产业园建设，引进国内知名信创企业，建设信创产业生态。2023年，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链销售收入突破千亿，年均增长12%。

## **（二）提升制造业创新能力**

**1. 打造一批“大国重器”。**重点研制150万吨乙烯三机、新一代“6+1”轴流+离心10万等级以上空分压缩机组、五坐标双龙门数控加工中心、叶盘铣五轴复合专用加工中心等战略核心产品。积极落实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研发、保险补偿及推广应用政策，申报4个国家首台（套）保险补偿项目。2023年，高端装备制造业营业收入占制造业营业收入比重达到34%，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达到166个，数量位居全省首位。2025年，高端装备制造业营业收入占制造业

营业收入比重达到 38%。

**2. 培育“专精特新”企业。**鼓励中小企业向“专精特新”发展，建立“专精特新”培育库，围绕关键零部件、关键元器件、工业基础软件、先进工艺等方面，打造一批具有独特专长的单项冠军企业和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支持企业“小升规”“规升巨”，促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推动龙头企业与“专精特新”企业合作，打造一批具有持续竞争力的中小企业。每年培育“小升规”企业 200 户，“规升巨”企业 20 户。

**3. 提高企业基础创新能力。**实施重点装备产业链基础部件、关键新材料、核心技术和工艺、基础服务平台、基础软件等“五个专项行动”，支持企业加大自主研发力度，每年推动企业实施 100 个重点新产品开发项目。加强与国内外科研院所的产学研合作，突破一批产业链核心技术问题，化解制约产业发展的瓶颈。到 2025 年，市级以上企业技术中心达到 420 户。

### **（三）促进制造业集群化发展**

**1. 提高头部企业配套率。**围绕沈飞、沈鼓、北方重工等龙头骨干企业，推进 10 个龙头企业配套园区、20 个重点特色工业园区建设，培育一批具有生态主导力的产业链“链主”企业，推动锦达模具智能装备产业园、辽宁新材料科技产业园、新松机器人未来城加快建设。打造更多“整零协同”产业园区，开展沈鼓集团整零共同体示范建设，招引苏州美德航空航天、上海埃斯凯变压器等重大项目落户。2023 年，头

部企业本地配套率提升至 40%。

**2. 加快补链强链建设。**围绕产业链关键核心断点，绘制重点产业链精准合作图，建立产业链补链项目库，动态组织实施 130 项产业基础再造项目，积极引进项目、技术、资金、人才等资源，鼓励重点产业链企业建立产业链关键核心技术断链断供风险清单，有效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的稳定性和竞争力。

**3. 加强军民融合发展。**加强我市与中国电科集团深度合作，依托中电科 47 所，加快推进“一中心、一园、一基地”建设，打造柔性电子、三代半导体以及封装测试产业集聚区。推动沈飞局部搬迁项目、中航发燃机公司国产燃机产业化基地、新松无人系统产业园建设。吸引和培育一批实力较强的民口单位进入航空发动机研发制造核心领域。推进材料测试评价平台建设，推动尽快获得 GJB（国军标）认证。

#### **（四）推动制造业转型升级**

**1. 加快制造业智能化升级。**深入开展“上云用数赋智”行动，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装备制造业深度融合，深化“5G+工业互联网”等领域试点示范，打造和推广一批数字技术和制造业融合发展典型应用场景，建设数据驱动的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2023 年，带动 3000 户企业上云上平台，力争重点企业关键工序数控化率达 62%，实施 100 个以上智能化项目。2025 年，累计建设 50 个智能工厂、100 个数字化车间。

**2. 实施制造业绿色化升级。**以绿色产品、绿色工厂、绿

色园区、绿色供应链为重点，加大省级以上绿色制造示范培育力度，建立绿色制造企业培育库，实施绿色伙伴式供应链管理。深入推进工业系统节能改造，推广能源梯级利用、资源综合利用等工艺技术，国家级绿色制造名单企业单位产值能耗达到国家、省及行业先进水平。2023年，累计进入国家绿色名单企业达到50个。

**3. 推动制造业服务化升级。**实施制造业服务业“两业”融合发展试点示范，建立服务型制造、工业设计中心培育库，分别滚动培育100个、40个项目，力争新培育国家级服务型制造示范1-2个、省级服务型制造示范10个以上、省级工业设计中心2个。开展产业精准对接，举行“工业设计进企业”“工业设计专家义诊”等活动。2023年，国家、省级服务型制造示范认定总数达120个以上。

## **五、建设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

围绕“一城一园三区多组团”创新格局，提高头部企业配套率、科技创新成果本地产业化率及科技型企业增长率，打造“创新沈阳”品牌，建设具有全国影响力的区域科技创新中心。

### **（一）布局国家重大科技力量**

**1. 加快建设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完善东北大学超大型深部工程灾害物理模拟试验装置建设方案。加快编制高能射线多束源材料多维成像分析测试装置、未来工业互联网创新基础设施建设方案，组织相关领域专家开展论证。2023年，力争超大型深部工程灾害物理模拟试验装置在浑南科技城启

动建设。

**2. 加快推进创新平台建设。**统筹完善资金等支持政策，加快辽宁材料实验室、辽宁辽河实验室建设高水平创新平台和科研设施。推动辽宁材料实验室1期工程建设，引导沈阳材料科学国家研究中心、高端装备轻合金铸造技术等8个国家重点实验室开展重组。2023年，全市各级各类科技创新平台达到1350家。2025年，全市各级各类科技创新平台达到1500家。

**3. 开展“揭榜挂帅”技术攻关。**按照“企业出榜、任务定榜、揭榜挂帅”的方式，围绕做好结构调整“三篇大文章”，深入征集企业技术需求，凝练“揭榜挂帅”项目榜单公开发布，遴选优质揭榜团队联合组织实施技术攻关。分批次组织实施“揭榜挂帅”项目，突破一批“卡脖子”技术。

## **（二）打造科技创新空间载体**

**1. 加快建设浑南科技城。**重点推动核心起步区建设，加快实施综合管廊等基础设施项目，完成5条主干路网和排水管网、8个公园、2156处5G基站建设。布局沈阳材料科学国家研究中心、机器人与智能制造创新研究院等重大创新平台，加快140个已开工项目建设，推动142个项目尽快落地。积极争取将东片区划入城镇开发边界，适时启动全面建设。

**2. 推动“一园三区”特色发展。**沈北科教融合园推进云汉数字小镇等项目建设，打造“三生融合”的“科创特区”。沈阳高新区加快推进辽宁省IC装备产业园等项目建设，打造全国一流的高科技园区。沈阳经开区加快中关村科技创新

基地等项目建设，打造高端装备制造产业集聚区。辉山经开区积极创建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

**3. 加快科技创新组团建设。**围绕构建“三个平台”、推进“四个转变”，推动37个科技创新组团精准配置和布局创新要素，进一步优化与城市发展能级、产业转型升级相适应的科技创新发展空间布局，完善创新链条，优化创新生态。制定组团建设评价体系，开展组团建设评价。

### **（三）营造一流创新生态**

**1. 加大科技创新研发投入。**实施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区域创新发展联合基金，重点围绕生物与农业、环境与生态等七大领域筛选支持项目。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参与国家科技研发重大项目与工程，支持企业、高校院所组建实质性产学研联盟和产业技术创新联盟。2023年，全市科技研发投入达到250亿元。2025年，全市科技研发投入达到310亿元。

**2. 开展科技企业培育。**健全“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雏鹰企业-瞪羚独角兽企业”梯次培育体系，开展科技企业源头培育等三项专项行动，建立市级科技企业培育库。推动北方实验室、航安型芯等企业上市，推荐优质企业进入省级上市后备库。2023年，全市高新技术企业达到5700家，科技企业突破2万家。2025年，全市高新技术企业达到7000家，科技企业超过3万家。

**3. 加速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深化科技成果“三权”改革，建立驻沈重点高校院所科技成果登记备案制度，完善高校院所包保服务机制。聚焦智能制造、新材料、生物医药等重点

领域，建设化工新材料等 20 个科技成果转化中试基地。鼓励技术转移机构专业化、市场化、规范化发展，建立技术经纪（经理）人培养机制。2023 年，科技成果本地产业化率超过 45%，实现技术合同成交额 420 亿元。2025 年，科技成果本地产业化率超过 50%，实现技术合同成交额 500 亿元。

**4. 落实“兴沈英才计划”。**持续引育创新人才，制定配套实施细则，“三直一快”推进“兴沈英才计划”政策落实。抓好高层次人才、高技能人才和高校毕业生等人才队伍建设，实施海内外高精尖科技优才集聚、“带土移植”团队引育等 6 大工程。2023 年，引进高层次人才 300 人，新增高技能人才 1 万人。

## **六、建设区域性金融中心**

优化完善金融组织体系，大力发展金融市场，创新金融业态，吸引集聚全球金融资源，夯实区域性金融中心建设基础，业务规模继续保持东北第一，建设具有重要影响力的东北区域性金融中心。

### **（一）提升金融业集聚辐射水平**

**1. 推进金融集聚区建设。**促进金融商贸开发区金融业态集聚，加快宝能环球金融中心等项目建设。推动和平金融街发展金融科技产业，加快辽宁省建设银行金融科技社会化平台等项目建设。依托浑南科技城，设立东北首家市场化母基金——浑南科技城产业发展基金。2023 年，金融业增加值达到 540 亿元以上。2025 年，金融业增加值达到 650 亿元以上。

**2. 完善金融机构体系。**大力吸引国内外银行、证券、保



险等金融机构设立法人总部或区域总部。支持盛京银行、融盛财险等总部机构提升核心竞争力。推动中国进出口银行、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在沈设立一级分支机构。2023年，区域金融中心综合实力排名保持第22名。2025年，金融机构数量保持东北地区第一，区域金融中心综合实力排名进入全国前20位。

**3. 扩大金融对外开放。**创新跨境结算融资服务，推动自贸区企业纳入贸易外汇收支便利化试点。推广跨境人民币结算系统（CIPS），推进人民币跨境使用。加强与日本三菱东京日联银行、韩国产业银行等金融机构交流合作。推动首只合格境外有限合伙人（QFLP）试点基金在自贸区投资运营。

## **（二）大力发展金融市场**

**1. 推进企业上市融资及资产重组。**全力储备科创板、创业板上市后备企业，加强对企业上市的组织协调和政策扶持。鼓励上市企业开展直接融资、并购重组，增强资本实力，完善产业链体系。支持辽宁股权交易中心发展“科技创新专板”，发挥科技型公共服务平台作用，引导科技型中小企业在区域股权交易市场挂牌。2023年，纳入省上市后备企业总量达到30家，实现新增上市公司3家。2025年，纳入省上市后备企业总量达到40家，新增上市公司9家。

**2. 完善投资基金体系。**加快组建市投资基金和城市更新改造基金两只百亿基金，设立天使基金、重大项目基金、专项基金三类功能基金，打造N个产业链基金群，构建“2+3+N”多层次投资基金体系。以全市各科技孵化器为重点，为天使

基金发展提供政策支持和发展环境。吸引境内外各类股权投资基金支持在沈科技项目科技成果转化。完善优化盛京基金小镇的载体功能。

**3. 加快发展要素市场。**鼓励金融机构参与沈阳区域性要素市场建设。深化北交所辽宁服务基地、上交所辽宁基地、深交所辽宁基地服务功能，支持沈阳联合产权交易所等要素市场发展，提升市场影响力。积极推进碳排放权交易、排污权交易等新型要素市场建设。

### **（三）创新金融业态**

**1. 大力发展科技金融。**引导国有商业银行用好用足央行“科技创新再贷款”政策，积极向科技企业发放贷款。鼓励金融机构设立科技支行，探索“专精特新”科技企业服务新路径。组织金融机构开展精准对接服务，打通科技金融政策落地的“最后一公里”。

**2. 全面发展普惠金融。**每月组织开展1-2场银企对接活动，鼓励银行加大对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三农”、生态环保等专项领域信贷支持。支持发展“信易贷”，优化升级沈阳市中小微企业信用信息应用服务平台功能。2023年，国有商业银行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增速高于全市贷款平均增速。

**3. 探索发展绿色金融。**支持银行机构设立绿色金融事业部等绿色金融专营机构，开辟绿色信贷审批专项通道。支持沈阳环境资源交易所开展碳市场能力建设相关业务。依托沈阳环境资源交易所建设固体废物处置交易平台。设立沈阳市

绿色金融项目库，推动“绿色金融服务平台”在沈尽快落地见效。

**4. 强化金融信息平台建设。**依托大东金融后援服务基地，开展金融票据规范存储和信息化录入，年内争取完成省级地方标准申请立项，打造东北最大的金融票据信息化存储基地。推动金昌辽宁省金融+平台经济大厦等在沈项目建设，成立辽宁金融服务平台-自贸区沈阳片区分站，提高金融科技转化能力。

#### **（四）优化金融生态**

**1. 完善企业征信平台。**进一步完善金融生态软环境，建立健全征信体系。以企业征信平台为载体，加速推进征信系统建设。扩大征信平台市场化应用，加速推进征信评分系统上线，全面实现地方征信在银行机构全场景应用，提高金融服务效率，拓展区域数字金融服务深度与广度。

**2. 营造金融安全环境。**利用数字监控手段，对金融机构实施全面监管，开展非法集资风险线上监测预警。加强与驻地金融监管机构协调配合，健全金融与公安、行政执法等部门工作协调机制，完善地方金融监管体系。探索建立金融专业法庭，实现金融案件专业化、集约化审理。加快推进农信社改革、城商行化险、法人证券机构重组。

**3. 培育金融人才队伍。**对接“兴沈英才计划”等高层次人才培育和引进计划，制定沈阳“金融人才发展计划”。依托沈阳丰富的高等教育资源，推动高等院校与金融机构合作，加快培养金融监管、基金管理、金融科技、金融创新等

方面的专业人才。健全人才服务保障机制，提升人才服务水平，优化人才居住环境。

## **七、建设区域性文化创意中心**

挖掘重大历史文化、红色文化、工业文化资源，增强文化创意产业竞争力，推动形成传统文化与现代文明交相辉映，文化创新创造活力强劲的发展新格局。

### **（一）提升城市文化内涵**

**1. 塑造城市魅力文化空间。**加快铁西区卫工街工业文化景观轴项目建设，丰富浑南中央公园创意文化，打造一批文化活力空间。对城市主干道、浑河两岸进行系统设计，以青年大街文创轴、浑河两岸、老北市为重点，打造美丽夜景示范项目。每个区、县（市）至少打造10处文创景观项目，1-2处亮化示范区。

**2. 深度挖掘重大历史文化。**推进新乐文化等历史文脉研究，组织乐业街西辽金遗址等考古发掘。实施明长城沈北段白家台烽火台本体修缮保护工程，推进中共满洲省委旧址纪念馆改扩建等项目建设。2023年，濒危文物抢救性保护工作深入推进。2025年，完成12处濒危文物抢救性保护工作。

**3. 打造标志性文化地标群。**推动“沈阳方城”中华地标建设，实施“一官两陵”品牌建设提升工程，启动编制新乐遗址公园规划。推进抗美援朝烈士陵园、“九一八”历史博物馆外环境等改造工程。推进北市场4A级景区改造提升工程，实施“点亮老北市”改造工程，推出沉浸式小剧场、民俗美食制作等地标性文旅项目新业态。

## （二）推进文化跨界融合发展

1. **促进科技与文创融合。**继续推进国家文化和科技融合示范基地建设，打造一批文创产业园、文创孵化器、科普基地，建设数字创意产业生态。依托华为 VR 云创新中心、云锦视界智能科技等龙头企业，在沈阳建设首个国家级“体验科学文化装备产业基地”。依托国际领先“第四屏”显示技术，推出触控悬浮屏、真人比例全息数字剧场等文创产品。大力发展数字传媒产业，推进数字技术在博物馆、图书馆、景区等场所应用。2025 年，争取建设 10 家数字文化产业园区。

2. **促进商业与文创融合。**打造一批特色文创街区，培育商业消费综合体、文化商业集聚区。依托太原街整体改造升级契机，引入热血篮球场、密室逃脱、实体剧本杀等新业态，打造沉浸式商业氛围景点。培育歇马市集、星星市集等品牌，举办东北亚文化旅游创意博览会、沈阳艺术节、沈阳旗袍节等会展活动 150 场以上，逐步推出扶墙大派对、电音泼水节等文化活动。2023 年，电商直播基地达到 10 个。2025 年，推出 10 个文化消费要素聚集的商圈、综合体、聚集区。

3. **促进体育与文创融合。**开发沿绿道、沿河、沿山的体育休闲运动线路，大力发展攀岩、骑行、露营、低空飞行、电子竞技等体育项目。大力发展冰雪经济，引进冰雪培训、冰雪竞赛等项目，创新举办冰雪节、冰嬉节、冰雪嘉年华、市民冰雪运动会等群众性冰雪活动，高水平举办马拉松、足球、篮球等体育赛事。2023 年，培育发展 10 处以上以骑行、

登山、滑翔和水上运动等为特色的体育娱乐休闲基地。

**4. 促进旅游与文创融合。**培育中街、红梅文创园等国家级文化和旅游消费聚集区品牌。支持棋盘山创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国家级文化和旅游消费示范城市，实施马耳山品质提升工程。开展智慧旅游示范景区电子导览、智能导航等个性化服务项目试点建设，推进星级饭店“30秒”入住系统全面铺开。2023年，举办文、体、旅、娱活动120场以上。2025年，打造1-2个国内知名文化活动品牌，推动建设13+N旅游片区街区。

### **（三）培育文创主体**

**1. 加强市场主体培育。**积极引进基地型、龙头型、平台型数字文化企业在沈设立地区总部、研发中心、技术研究院等。依托龙之梦商圈项目，积极引进“诗野文化”数字文化产业创新机构，打造满足数字时代消费需求的互动体验商业模式。依托京东MALL项目，将各类产品场景化，实现商品与人深度连接互动，推动沉浸式消费。围绕万达广场、吾悦广场等大型商贸综合体，加快多样化业态引进和培育。推动文化产业发展与“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紧密结合，支持小微文化企业发展。

**2. 积极推进文化产业园区建设。**充分利用老旧厂房、闲置楼盘等资源，谋划建设“五里河视听产业园区”等一批文化创意产业园区（基地）。适时推进文化产业园区（基地）申报国家、省级示范园区（基地）。2023年，文化创意产业园区（基地）达到80家。2025年，文化创意产业园区（基

地)达到100家,规上文化企业营收年均增长10%。

**3. 积极开发特色文创产品。**打造沈阳故宫文创产品、红色纪念品、工业纪念品等品牌,规范和完善文创商品营销体系。举办沈阳工业设计大赛文化创意设计赛,评选市民和游客喜爱的百种旅游商品。举办旅游商品展示活动和专家论坛活动,转化一批设计作品成果。策划开展“百千推荐官,带你游沈阳”“沈水千年天眷盛京”网络创意营销产品活动。

## **八、引领沈阳现代化都市圈高质量发展**

打造国家新型工业化示范区、老工业基地协同创新样板区、东北振兴发展重要增长极。2025年,都市圈发展能级迈上新台阶,经济总量占东北地区力争达到25%以上。

### **(一) 促进规划共绘**

**1. 推进都市圈各项规划编制报批。**建立“1+21+1”顶层设计规划体系,推动沈阳现代化都市圈规划上升为国家战略,争取早日获国家发改委批复。加快编制空间规划及产业协同、生态环境等专项规划。2023年,编制完成《沈抚同城化发展规划》和各专项规划。

**2. 明确都市圈发展路径与评价体系。**建立都市圈高质量发展综合评价体系,编制形成《沈阳都市圈高质量发展指数》,推进《沈阳现代化都市圈协调发展三年行动方案》有序实施,形成统一编制、联合报批、共同实施的管理推进体制。

**3. 健全完善发展合作机制。**强化省市协调联动,建立完善专业委员会和部门联席会议工作机制。做实联合办公机

制，加快推进沈阳都市圈工作专班化运行、实体化运作，清单化、项目化、工程化推进都市圈建设工作，超前谋划都市圈重大项目，积极争取国家和省财政资金、专项债券资金支持。

## **（二）促进交通共联**

**1. 打造轨道上的都市圈。**启动沈辽鞍、沈本、沈抚、沈铁等城际铁路规划研究，推进地铁9号线二期等轨道交通向都市圈各市延伸。推进普通国省道“瓶颈路”改造。2025年，基本建成都市圈1小时通勤圈。

**2. 完善高速公路网络。**建设都市圈城际快速交通走廊，启动丹阜高速新民至阜新段等高速公路前期工作。推进东部旅游大道、调兵山沈康高速公路连接线建设。开展沈阳都市圈环线高速公路新建工程前期研究。启动沈抚二号线建设，加速沈抚同城化进程。

## **（三）促进产业共链**

**1. 推动产业链向都市圈延伸。**依托宝马、沈飞等龙头企业，打造汽车及零部件、航空等12条都市圈重点产业链，共建沈本生物医药产业园等8个合作产业园区。2023年，工业增加值占东北地区比重力争达到27%。2025年，工业增加值占东北地区比重力争达到30%。

**2. 推动现代服务业实现新突破。**构建100家以企业为“盟主”的实质性产学研联盟，加快科技成果本地产业化。引导都市圈中小企业积极参与辽宁股权交易中心融资路演、政策培训等活动。组建都市圈产业发展基金二期（10亿元），启



动信用协同立法。

**3. 共同培育壮大现代高效特色农业。**合力办好都市圈农产品产销对接会、沈阳农博会，共建共享“合合通”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平台，召开首届沈阳都市圈数字消费生活节，促进都市圈名优农产品展销推广、品牌宣传和对外交流合作。

#### **（四）促进平台共享**

**1. 共享生产性服务平台。**推进东北科技大市场、科技条件平台等科技资源共享，率先推进东北科技大市场抚顺分中心建设。高标准建设国家（辽宁）技术转移人才培养基地、中国沈阳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加大辽宁股权交易中心、盛京基金小镇等向都市圈平台辐射作用。

**2. 共享生活性服务平台。**健全都市圈校际合作机制，建立一批科教融合创新平台，大力开展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建设，打造特色职业教育基地。合力建设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加快辽宁省传染病医疗救治中心、国家肿瘤和心血管区域医疗中心、国家儿童区域医疗中心建设。推进都市圈各市依托健康辽宁影像云平台，实现三甲医院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共同举办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体育活动等，持续推进100项高频政务服务事项“都市圈通办”。

**3. 共享开放平台。**推进自贸区、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综合保税区、中德装备园的制度创新和资源集散功能共建共享，协同创建中欧班列（沈阳）集结中心和临空经济区。

#### **（五）促进生态共保**

**1. 完善都市圈生态环境联防联控机制。**建立辽河、浑河、

太子河等流域协同治理机制，有序推进柳河综合治理国家试点、北沙河治理等工程。开展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和重污染天气应急联动，实施燃煤锅炉污染整治和散煤治理工程、城乡清洁取暖等工程。实施土壤污染管控和修复工程，加强危险废物等处理设施共建共享，持续推进都市圈产业园区循环化改造。2023年，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降低9%。2025年，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降低15%。

**2. 打造互济互保的能源水利设施体系。**大力推进法库等风电、光伏发电项目建设，共同打造全国重要的清洁能源基地。有序推进辽阳灯塔-沈阳新民、铁岭-调兵山-法库-康平等天然气管道互联互通工程，建设都市圈智慧能源综合服务平台。依托大伙房水库输水二期等项目，推进都市圈城市供水互为备用和水源地共建共享。

## **（六）促进文旅共建**

**1. 推出“沈阳都市旅游圈”IP品牌形象。**共同打造“共和国长子·冰雪北方·乐迎天下”都市圈旅游品牌，做优“沈阳传奇盛京、鞍山祖国钢都”等7个城市子品牌，联合开展四季旅游一体化营销，重点推进城市文旅、乡村文旅和智慧文旅一体化。2023年，包装策划100条以上都市圈精品旅游路线。

**2. 提升城市品牌知名度。**组建都市圈文旅产业联盟，联合办好东北亚文化旅游创意博览会、旅游节等活动。推动各市联合举办沈阳马拉松等品牌赛事活动，联合推出春夏秋冬

“N日游”线路等。2025年，共同建成东北亚知名文化旅游目的地。

### **（七）促进社会共治**

**1. 构建都市圈疫情防控共同体。**全面落实《沈阳都市圈疫情综合防控能力提升实施方案》，构建重大疫情防控区域一体化联动体系，加强都市圈城市之间疫情防控工作协调，实现隔离、转运、救治等环节无缝衔接。严格按照国家、省应对处置相关要求，补足检测能力、隔离场所、定点医院床位等缺口，优化防疫检查站点功能分区，规范设立重点物资运输车辆绿色通道。增强疫情防控物资与民生保障物资生产供给能力，确保成品粮油储备保障天数达到15天以上，冬春季耐储蔬菜库存满足城区7天消费量。

**2. 健全都市圈区域公共安全体系。**完善突发事件联防联控、灾害事件预防处理和紧急救援等联动机制。构建都市圈气象监测、预报、专业服务体系，打造都市圈公共气象服务系统。加强交界地区城市管理联动，以沈抚两市为试点，建立健全治安维稳、行政执法、安全隐患排查等协作机制。2025年，都市圈公共安全一体化水平成为东北都市圈示范。

## **九、打造开放包容的国际化城市**

实施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对外开放，深度融入共建“一带一路”，搭建高层次开放平台载体，强化国内外开放合作，加快建设面向东北亚的开放新高地。

### **（一）打造高能级对外开放平台**

**1. 高质量建设自贸试验区沈阳片区。**编制完成沈阳片区

落实省自贸区改革开放行动方案，围绕经济发展、跨境贸易等方面开展新一轮改革试验。制定《关于加强金融支持外贸企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及实施细则》，开展贸易外汇收支便利化试点、跨境金融区块链服务平台试点。2023年，形成制度创新成果60项。2025年，制度创新成果100项。

**2. 高水平推进中德装备产业园建设。**全力推进采埃孚新能源电驱动、中航光电传感器生产基地等一批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建设，全年力争引进招商项目100个。做大做强中德控、中德开、中德发等平台公司，提高园区市场化开发建设和招商服务水平，力争中德（沈阳）高端装备制造创新委员会会员单位规模超过100家。2023年，中德园工业总产值达到900亿元。2025年，实现园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达到150户，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1000亿元以上。

**3. 推动中外合作产业园区建设。**强化中日产业园宣传推广，加大对日本健康养老、生态环保、现代服务等企业招商力度，全年力争新签约企业10家以上。协调推进启迪中韩科技园建设，招引高端治疗技术、尖端医疗研发、高端医养服务等韩国企业，助力中韩科技园打造生命健康产业集群，力争全年签约企业10家以上。2023年，累计实现中韩生命健康、医疗美容等产业领域30家企业签约。

**4. 深化国家和省级开发区建设。**落实《促进沈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推动沈阳高新区进入国家高新区前25名，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进入全国前20名，沈阳辉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进入全国前150名，全

市不少于 5 家省级经济开发区进入全省前 15 名。2023 年，国家级经济开发区分别引进不少于 2 个 30 亿元以上的先进制造业项目；省级经济开发区分别引进 2 个 10 亿元以上的高质量项目。

## **（二）强化国内外开放合作**

**1. 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围绕美国 GE、加拿大庞巴迪等龙头企业开展产业链招商。全面实施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围绕宝马、通用电气等龙头企业开展配套招商。围绕“新五件”和“数字基建”领域目标企业实施精准招商。赴粤港澳大湾区、京津冀等地区开展“走出去”招商活动至少 4 次。2023 年，实际利用外资增长 10%，引进内资增长 10%。

**2. 推动对外贸易高质量发展。**出台市本级外贸扶持政策。建设沈阳 RCEP 进出口服务中心，发挥诚通实业中老、中亚班列和海关监管场所作用，实现企业全链条全流程服务。加大出口信用保险支持力度，对于符合“专精特新”等条件的中小微企业，推动阶段性降低保费 10% 以上。扩大“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对外贸易，促进德国海德堡等中欧班列沿线城市与我市五爱集团开展贸易合作。2023 年，进口额突破千亿元，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进出口额实现稳定增长。2025 年，进出口总额达到 1720 亿元。

**3. 推进优质产能抱团走出去。**深化国际产能合作，推动实施特变电工沈变集团几内亚水电站、中铁九局匈塞铁路、蒙古乔巴山火电厂等一批标志性重大海外项目。做好“走出去”企业境外风险预警，有效利用海外投资保险等金融工具

化解境外投资风险。对接国际合作资源，组织企业参加中国-东盟博览会、中国对外投资合作洽谈会等会议及活动，助力企业“走出去”。2025年，累计新签约对外经济合作项目达500个以上，实现对外承包工程营业额达25亿美元以上。

**4. 加强国内区域经济合作。**积极申报海峡两岸合作国家级示范区。深化京沈对口合作，推进依生生物新冠疫苗生产基地等京沈合作项目建设，京沈合作项目达到400个。加强沈大交流合作，积极融入东北海陆大通道建设，推进大连忠进国际货运有限公司物流全程供应链一体化项目。2023年，持续巩固京沈、苏辽、沈大等区域合作成果。2025年，全市引进内资达到1640亿元。

### **（三）构建国际化城市环境**

**1. 树立国际城市品牌。**打造国际化城市宣传片，创作出版“丝路百城传”之《沈阳传》。运维好我市海外社交媒体矩阵，邀请境外主流媒体、在沈外籍人士等做好城市形象推介。11月份办好全球工业互联网大会、国际机器人大会等国际性展会。2023年，引进举办国家级、国际性大型会展论坛1-2项。2025年，每年举办20场以上国际性大型赛事活动。

**2. 营造国际化人文环境和人居环境。**深入实施“结知名友城，打造百城之好”计划，推动与新西兰黑斯廷斯市建立友好合作关系。推进新领馆区建设，按照外交部和省外办要求，协助做好俄领馆选址工作。实施教育国际化行动计划，与德国开展双元制职业教育合作。积极搭建合作平台，推进与日本、韩国在健康养老领域交流与合作。对标国际发达城

市，打造沈阳便民生活圈，提升人居环境宜居度和便捷度。

**3. 优化营商环境。**加快实施高标准营商环境 5.0 版改革方案，开展指标优化提升百日攻坚行动。建设“一件事”和“只提交一次材料”服务系统、智慧市场监管平台、基层治理平台，全面提升数字政府服务效率，在“一网通办”“一网通管”上为省作出示范。开展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专项整治活动，推广“指尖”立案、“云端”办案、“智慧”执行。完善“好政策”平台，全面推进“政策直达”试点。

## **十、建设美丽宜居的现代化城市**

聚焦为民、便民、安民，实施高品质城乡建设行动，着力提升城市功能品质、服务品质、生态品质、文化品质，提高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打造更富时代感、极具吸引力的幸福生活场景。

### **（一）优化城市功能品质**

**1. 完善城市空间布局。**组织推进“三区三线”划定工作，做好与国家、省沟通衔接。加快 35 个核心发展板块规划建设，推进 23 个已完成城市设计的核心板块编制控规及市政、交通专项规划，推进其余 12 个核心板块编制完成城市设计方案。2023 年，确保 35 个核心板块全面进入建设实施阶段，启动太原街片区、工业博物馆核心区、中关村科创基地等核心片区城市更新改造，编制完成《沈阳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 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实施城市更新五大行动，完成沈辽路、沈新路等 4 条出口路，18 个保留村屯及 7 条村屯周边道路的整治提升工作。积极推进国家海绵示范城市建设，启

动实施调蓄设施、排水设施完善、海绵城市建设信息化管理平台等 25 项国家海绵示范城市项目。有序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各类地下管网改造，不断增强城市韧性。2023 年，完成 800 个老旧小区改造，开展彩塔街、三好街等 17 条街路更新，改造球墨铸铁、钢管等老旧燃气管线 150 公里。

**3. 推进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实施四个县域开发区与城区“核心板块”开发区“手拉手”“结对子”，加快茨榆坨、胡台等 10 个中心镇建设。全面改造农村边沟、道路、路灯等基础设施，解决百姓出行难问题。推进“美丽庭院、美丽村屯、美丽田园”建设。实施村庄清洁行动，高质量完成农村改厕任务。2023 年，农村生活垃圾处置体系覆盖率达到 99%。

## **（二）提升城市服务品质**

**1. 打造舒心就业工程。**加强公益性岗位兜底安置，确保有就业意愿的困难家庭高校毕业生实现 100% 就业。强化创业带动就业，鼓励多种形式灵活就业。制定沈阳市职业启蒙教育试点工作方案，多种形式开展职业启蒙教育试点工作。2023 年，城镇新增就业 9 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 以内。

**2. 打造幸福教育工程。**深入推进“双减”工作，加快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鼓励有条件的幼儿园及新建和改扩建幼儿园开设 2-3 岁托班。支持驻沈高校“双一流”建设，建设 1 所国家级高水平高职院校、10 所优秀学校和 36 个优质专业。2023 年，新建中小学 13 所，新建改建幼儿园 1 所。



**3. 打造健康沈阳工程。**建设国家疾病诊断相关分组（DRG）改革示范城市，按照不低于70%的比例，将符合条件的开展住院服务的医疗机构纳入DRG付费管理。加快区域人口健康信息平台建设，推进智慧医院建设“提质扩面”，政府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标准化建设全部达标。2023年，每万人口全科医生数达到3.5人。2025年，每千常住人口总床位数达到8.05张。

**4. 打造品质养老工程。**大力发展普惠型养老服务，推进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试点扩面，全面开展家庭养老床位建设。加强公办养老机构建设，发展农村互助性养老服务。2023年，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的城市社区覆盖率达到50%。2025年，区域养老服务中心建有率达到60%。

### **（三）提升城市生态品质**

**1. 加强生态保护与修复。**强化“三线一单”刚性约束，加强生态保护红线监管。强化大气治理，推进建成区40蒸吨以下民用燃煤供热锅炉淘汰和改造，实施100蒸吨及以上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加强水污染防治，尽快消灭个别劣V类断面。推进新民市柳绕地区沙化治理、法库县矿山生态修复、康平县西北部防风阻沙带建设、东南部山区退化林修复和山体生态修复。2023年，全市PM<sub>2.5</sub>浓度不超过37微克/立方米，优良天数占比提高至85%。

**2. 扎实推进碳达峰行动。**持续优化产业结构，开展“能效领跑者”行动，电力热力、陶瓷玻璃等重点用能行业达到能效标杆水平产能比例突破45%。加快氢能、CCUS等低碳未

来产业规划布局，培育壮大绿色发展新动能。加强煤炭减量替代与清洁高效利用，推进沈海热电、浑南热电等先进煤电项目，加快 210 万千瓦风电和整县分布式光伏开发建设。2023 年，单位 GDP 能耗下降 10%，能源消费增量不超过 240 万吨标准煤。2025 年，单位 GDP 能耗下降 15%，清洁能源消费占比达到 37.5%。

**3. 推进城乡建设绿色低碳发展。**推进辽河、浑河、蒲河水系连通，做到“四水同治”。全面推进城镇绿色规划、绿色建设、绿色运行管理，做好土地节约集约利用，发展“装配式+超低能耗+健康住宅”绿色建筑体系，抓好无废城市、公园城市、海绵城市、清洁取暖城市建设。继续实施“口袋公园”等绿化项目，修缮国家长城文化公园。2023 年，创建“撤桶建站”的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小区 200 个，垃圾分类示范村达到 558 个。2025 年，力争建成东北地区首个绿色城市。

#### **（四）提升城市文化品质**

**1. 提升城市文明形象。**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实施沈阳英雄城市塑造计划，叫响“英雄城市”。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全覆盖，做精各类志愿服务品牌，标准化规范化推进文明实践。2023 年，常态化、制度化、长效化推进文明城市建设。

**2. 繁荣社会主义文艺创作文化。**举办沈阳艺术节，开展“人民幸福城·我的沈阳美”系列群众文化活动。强化大剧院、小剧场、重点景区等演出阵地建设，提升盛京大剧院“钻石璀璨”高雅艺术品牌，打造《沈阳印记》旅游综艺演艺 IP，

创排《顾诵芬》等一批精品剧目。2023年，文化艺术原创能力显著增强，现代文创产业的特色化、附加值、原创性、成长性不断提升。

**3. 创新公共文化服务。**推进公共文化和惠民服务平台建设，实现阅读、配送、培训等线上线下互通的菜单式服务。加快建设“书香沈阳”，推进“百馆工程”，打造城市书房书屋，筹建沈阳历史建筑博物馆、东北警察博物馆、沈阳工人美术馆。2023年，全市博物馆总量达到100家以上。

### **（五）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

**1. 加快建设智慧城市。**加快数字政府、数字社会、数字乡村建设，推行首席数据官制度，完善全域立体物联感知体系，建设数字城市运行管理中心和城市地理信息CIM平台。上线应用“好停车”“好游玩”“好就医”“好政策”4个标志性场景。全面实现“一码通城”，加快实现市民码、医保码等功能融合。2025年，数字政府、数字社会建设实践体系、制度体系进一步完备，治理效能、惠民服务水平明显提升。

**2. 提升城市“六化”水平。**持续开展“洁化、序化、绿化、亮化、美化、文化”行动。跨能级提升街路环境洁净度，实施道路维护更新，深化“十乱”治理，打造沈阳特色夜景。实施200条背街小巷微更新，道路维护更新率不低于10%，对26条主次干道路灯照明提质提标。

**3. 加快城乡社区治理现代化。**强化社区治理，实施《沈阳市“一老一小”整体解决方案》，促进养老机构服务提质

升级，推动婴幼儿照护服务便利可及。强化党建引领，践行“两邻”理念，大力实施党建聚邻、服务暖邻、科技安邻、社会助邻、和谐睦邻、文化亲邻“六大工程”。建设更高水平平安沈阳，完善“1、3、5分钟”处置圈应急响应。加快推进“四零”建设，推动信访、应急、警务、防疫等力量定岗、定人、定责到社区（村）。2023年，打造全国城乡基层治理现代化标杆城市。

## 十一、强化实施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完善国家中心城市推进体系，发挥国家中心城市领导小组统筹指导作用，成立工作专班，组织推进各项目标任务全面落实，及时协调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重大事项。市委、人大、政府、政协各部门全面参与，协同推进。各地区、各部门建立健全横向到边的组织领导和贯穿到底的工作推进机制，各司其职，形成合力，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二）细化工作任务。**各地区、各部门要结合实际，制定本区域、本行业具体实施方案，进一步细化本行动计划确定的发展目标、主要任务，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强化调度推进，对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实行红黄绿灯管理，对工作推进缓慢的部门和地区，加大预警提醒和督促力度。

**（三）强化要素支持。**加大政策支持，积极争取国家、省各类支持政策、改革试点和重大项目。推进配套项目建设，着眼国家中心城市功能定位，高水平、高质量实施行动计划清单项目。强化资金供给，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多渠道

筹集资金，创新投融资方式，鼓励社会资本参与，统筹做好资金保障。

**（四）抓实督查评估。**强化目标导向，实施挂图作战、到点验收，建立督查机制、约谈机制和评估体系，各部门、各地区对照目标任务，开展工作自查和评估，10月底前形成工作推进情况评估报告。同时，强化重大工程、重大项目实施情况督促检查，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确保工作落实到位。